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契約人員甄試簡章

※甄試類別共 2 類，請勿重覆報名

一、 甄試類別一覽表：

(一)類別：技工(養路組)

<table>
<tr><td>用 人 機 關</td><td>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td></tr>
<tr><td>甄 選 人 員
類 別 、 職 稱</td><td>職稱：助理工程員</td></tr>
<tr><td>需 求 人 數</td><td>正取：17 名；備取：9 名(視成績予以增減人數)</td></tr>
<tr><td>甄 試 方 式</td><td>1、體能測驗 50%
心肺耐力測驗負重跑走,以負重 40 公斤砂包折返跑走 40 公尺測驗之，其及格標準為 20 秒以內，達及格標準始可參加第二階段應試，每一應考人以測驗 1 次為限。按跑走秒數得分如下：
<table>
<tr><th>跑走秒數</th><th>得分</th><th>跑走秒數</th><th>得分</th></tr>
<tr><td>11 秒以內</td><td>100</td><td>16.01~17 秒</td><td>79</td></tr>
<tr><td>11.01~12 秒</td><td>99</td><td>17.01~18 秒</td><td>72</td></tr>
<tr><td>12.01~13 秒</td><td>97</td><td>18.01~19 秒</td><td>64</td></tr>
<tr><td>13.01~14 秒</td><td>94</td><td>19.01~20 秒</td><td>60</td></tr>
<tr><td>14.01~15 秒</td><td>90</td><td>20.01 秒以上</td><td>不及格</td></tr>
<tr><td>15.01~16 秒</td><td>85</td><td>－</td><td>－</td></tr>
</table>
2、口試 50%</td></tr>
<tr><td>工 作 內 容</td><td>1、夜間斷電封鎖施工配合作業所需管制工作與人力，包含軌道區域收工前完工檢查確認會勘及首發列車正常發車之通報。
2、配合高架延伸計畫臨時軌工程切換作業。
3、施工期間相鄰營運軌道巡檢養護作業及路線緊急搶修作業。
4.南靖站側線(石碴線)工程、包括既有糖廠路線拆收及新設石碴線鋪設等工程。
5、以夜間工作為主，並須配合假日作業、高噪音作業。
6、為重體力勞動、日間曝曬及不良天候之作業。
7、其他臨時交辦事項。</td></tr>
</table>

工作地點	本段嘉義工務分駐所路線養護責任轄區內(林內至南靖鐵路沿線)，須配合業務需要調動。
待遇/每月	1、依本公司自辦工程項下僱用定期性契約工按日計給工資標準表技工工種給薪，並按學歷核薪【例：大學畢業初僱者按第5級日支1,097元（約32,910元/月）給薪】。 2、依當月日數計算當月薪津。
資格條件	1、中華民國國民，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第1項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不得任用之情事者。 2、品性端正、具服務熱忱及溝通能力。 3、以夜間工作為主，能接受重體力勞動負荷，並能忍受日間曝曬及不良天候搶修工作。(請詳閱五、備註) 4、具有與工作相關之專業證照者尤佳（專業證照列為口試評分之參考)。
報名應繳文件	1、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請至本公司網站「關於臺鐵/行政與人員招募/人員招募」本職缺公告內下載使用；含工作經驗、自傳、附彩色2吋照片、新式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須註明聯絡電話)。 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3、與資格條件相符之相關工作經歷證明文件影本（需載明工作起訖期間)。 4、與本項工作性質相關之專業證照影本。 5、男性須檢附役畢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
預定進用期間	1、依本公司代辦「嘉義縣市鐵路高架化延伸計畫114-117年度斷電封鎖、軌道切換及施工範圍路線防護工程」執行，工程結束應予解僱。 2、本僱用案試用期間3個月，試用期間不能勝任工作、品行不端或有經營商業及兼職等情事、或試用成績未達70分，不予正式僱用，契約期滿後再視業務需要依考核成績達70分者予以續僱，並一年簽訂一次契約。但僱用工作期間，有不能勝任前開工作內容、品行不端或有經營商業及兼職等情事，將予解僱；

	年終考核成績未達 70 分者亦不再續僱。 3、備取資格自榜示之日起一年內，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失其效力，不得要求進用。 4、錄取報到人員於**規定時間內須繳交**經衛生福利部認可之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辦理體格檢查之**體格檢查表**。
聯絡方式	若有任何疑問，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09:00~12:00 與下午 13:30~17:00 洽詢：楊小姐，電話：(05)2324615 轉 132。

(二)類別：技工（土木組）

用 人 機 關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
甄 選 人 員 類 別 、 職 稱	職稱：助理工程員
需 求 人 數	正取：1 名；備取：3 名(視成績予以增減人數)
甄 試 方 式	1、筆試測驗 50%（考試範圍以公文書概要、建築製圖概要、施工學概要選擇題 50 題為主） 2、口試 50%
工 作 內 容	1、工程監造、工程案件追蹤、預算編製測繪圖等相關工作。 2、土木、建築、路線工程事項統計、彙報、工程管考等事宜。 3、其他臨時交辦事項。
工 作 地 點	嘉義工務段（含所屬單位）
待 遇 / 每 月	1、依本公司自辦工程項下僱用定期性契約工按日計給工資標準表技工工種給薪，並按學歷核薪【例：大學畢業初僱者按第 5 級日支 1,097 元（約 32,910 元/月）給薪】。 2、依當月日數計算當月薪津。
資 格 條 件	1、中華民國國民，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第 1 項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不得任用之情事者。 2、大專以上畢業，具 2 年以上土木、建築、軌道、工程履約管理、工程管考、工程計價等相關工作經驗者。 3、具有與工作相關之專業證照者尤佳（例：政府採購法證照）(專業證照列為口試評分之參考)。
報名應繳文件	1、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請至本公司網站「關於臺鐵/行政與人員招募/人員招募」本職缺公告內下載使用；含工作經驗、自傳、附彩色 2 吋照片、新式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須註明聯絡電話)。 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3、與資格條件相符之相關工作經歷證明文件影本（需載明工作起訖期間）。 4、與本項工作性質相關之專業證照或具各類外語檢定證明影本。 5、男性須檢附役畢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
預定進用期間	1、依本公司代辦「嘉義縣市鐵路高架化延伸計畫 114-117 年度斷電封鎖、軌道切換及施工範圍路線防護工程」執行，工程結束應予解僱。 2、本僱用案試用期間 3 個月，試用期間不能勝任工作、品行不端或有經營商業及兼職等情事、或試用成績未達 70 分，不予正式僱用，契約期滿後再視業務需要依考核成績達 70 分者予以續僱，並一年簽訂一次契約。但僱用工作期間，有不能勝任前開工作內容、品行不端或有經營商業及兼職等情事，將予解僱；年終考核成績未達 70 分者亦不再續僱。 3、備取資格自榜示之日起一年內，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失其效力，不得要求進用。 4、錄取報到人員於**規定時間內須繳交**經衛生福利部認可之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辦理體格檢查之**體格檢查表**。
聯絡方式	若有任何疑問，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09:00~12:00 與下午 13:30~17:00 洽詢：楊小姐，電話：(05)2324615 轉 132。

二、報名：

（一）報考身分：中華民國國民，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第1項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不得任用之情事。

（二）本次甄試類別共分為**技工(養路組)**、**技工(土木組)**2類，請報考人**擇一報名，勿重覆報名**。

（三）報名：

1、甄試簡章暨報名表件：請至本公司網站查閱(網址：https://www.railway.gov.tw/tra-tip-web/tip) **關於臺鐵**/**行政與人員招募**/**人員招募**)，請自行上網下載列印所欲報考**嘉義工務段**契約人員甄試簡章暨報名表件，不另行販售。

2、報名表件：報考人請自行下載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如附件），填妥後連同報名應繳證件，於報名截止期限內郵遞寄送。報考人所填寫之資料或繳

交之證明文件於錄取後發現有填寫不實或有偽造、變造情事，撤銷其錄取資格，倘涉及刑責者，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3、報考表件請依以下順序排列，並以迴紋針或訂書針裝訂於左上角處，提供之佐證影本請「親簽」並註記「與正本相符」:

(1)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含自傳)（如附件1)，請確實填寫各欄位資料，並黏貼「新式國民身分證」影本及最近1年內正面脫帽半身「2吋相片」，且**各頁均須簽章**。

(2)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3)與資格條件相符之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影本（需載明工作起訖期間及工作內容)。

(4)與本項工作性質相關之專業證照或具各類外語檢定證明影本。

(5)男性須檢附役畢或免服兵役證明影本。

(6)其他證明文件(例：戶政單位加註更名後之個人戶籍謄本…等)，無則免附。

4、應考人應於**115年11月25日前以郵戳為憑**，採**通訊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掛號郵寄)**將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及應繳證件寄達至「**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人事室收**」(地址：600071 嘉義市中興路1之3號)。信封請註明：**契約進用人員甄試**。

5、報考應繳表件不齊全（如未使用本甄試之「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報考、未檢附「新式國民身分證」影本及最近1年內正面脫帽半身「2吋相片」、未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各頁「**未簽章**」或「**以電腦打字代替簽章**」等）或**不符合報考資格者，不另行通知**。符合者於**本公司官網公告**通知參加甄試，不符合者請勿參加甄試。

（四）報考人如有更改姓名，而「學歷證明文件未經核校加註更改姓名」或「檢附相關證明文件為原姓名」者，應檢附向戶政單位申請已加註更名資訊之個人戶籍謄本佐證。

（五）為維護甄試之公平與公正，本甄試不接受報考截止日期後補件，報考人須自行確認應繳表件是否齊全，本單位不另行通知補齊表件。

（六）符合報考資格或甄試錄取者，違反公務人員任用法第28條第1項及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21條第1項之規定，撤銷其甄試資格或錄取資格。

（七）報考人甄試資格審查：

1、報考人甄試資格審查由用人機關核派資格審查委員以「書面審查」方式審

查報考人「資格條件」及「報名應繳表件」(審查基準日期為報名截止日期)。報考人於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填寫之學歷、專業訓練、研究工作及工作經驗等內容，均須檢附證明文件以供資格審查委員審查。

2、「**工作經歷**」指全職受薪之工作經驗，不含部分工時（工讀）、服兵役（義務役、替代役）、志願服務（志工）、實習性質或公法救助臨時性工作經驗。

3、「**工作經歷證明文件**」係指政府機關、學校與事業單位（含公民營事業機構、法人、團體等）開具之服務、在職或離職證明文件（聘僱或勞動契約書不可代替工作經驗證明文件），並須載明「工作期間起迄時間」。或勞工保險被保險人投保資料表(明細)，並須載明「生效日期」及「退保日期」。

（八）甄試期間如有請託關說者，不予錄用。

（九）報考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甄試前發現者，撤銷其應考資格。甄試各階段期間發現者，予以扣考。甄試後榜示前發現者，不予錄取。報到後發現，撤銷其錄取資格。本公司得逕依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終止勞動契約，且應試者應負相關法律責任：

1、冒名頂替。

2、偽造或變造應考證件。

3、以詐術或其他不正當方法，使考試發生不正確之結果。

4、不具備應考資格。

（十）個人資料保護相關事項：報考人為報名本甄試，須提供個人資料，包括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學歷、經歷與聯絡方式等，將由本公司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僅限於製作甄試相關表單、甄試相關事項通知與資料分析，與錄取進用後人事資料建檔使用。

三、甄試：技工(養路組)、技工(土木組)為二階段甄試。

類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技工 （養路組）	體能測驗(佔50%) （心肺耐力測驗負重跑走，以負重40公斤砂包折返跑走40公尺測驗之，其及格標準為20秒以內，始可參加第二階段應試。）達及格標準者依表給分。	口試(佔50%)
技工 （土木組）	筆試(佔50%) （考試範圍以公文書概要、建築製圖概要、施工學概要選擇題50題為主）	口試(佔50%)

（一）甄試日期及地點：

1、甄試日期：**115年12月5日（星期六）**。

(1)**技工(養路組)**：**上午8:30~8:40**至指定試場報到，逾時喪失應試資格。**上午8:40~9:40**體能測驗，**上午9:50~**進行口試。

(2)**技工(土木組)**：**上午8:50~9:00**至指定試場報到，**上午9:10~10:50**進行筆試，上午11:00~12:00進行口試。

2、甄試地點：嘉義工務段（地址：嘉義市中興路1之3號）。

（二）請攜帶指定身分證件正本，含：新式國民身分證、具有照片之健保IC卡、駕照與護照任一種（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辦理報到及身分查驗，未攜帶前述指定身分證件正本者、證件姓名不同者或證件未於有效期限者，不得應試，並取消應試資格。

（三）參加體能測驗之應試人員，請著輕便服裝，建議穿著長褲、運動鞋，避免受傷，並請詳閱本簡章「體能測驗注意事項」(如附件2)，於體能測驗當日繳交「體測健康狀況檢視切結同意書」(如附件3)及遵守工作人員之引導。

（四）參加筆試及口試之應試人員，請依甄試當日公告之注意事項並遵守工作人員之引導。

四、成績計算、榜示、錄取及進用、體格檢查：

（一）成績計算（各項成績採四捨五入取至小數點第二位）：

1、體能測驗（技工養路組）：(占甄試總成績50%)：

(1)心肺耐力測驗負重跑走，以負重40公斤砂包跑走40公尺測驗之，其及格標準為20秒以內，達及格標準始可參加第二階段應試，每一應考人以測驗1次為限。）按跑走秒數得分如下表。

跑走秒數	得分	跑走秒數	得分
11 秒以內	100	16.01~17 秒	79
11.01~12 秒	99	17.01~18 秒	72
12.01~13 秒	97	18.01~19 秒	64
13.01~14 秒	94	19.01~20 秒	60
14.01~15 秒	90	20.01 秒以上	不及格
15.01~16 秒	85	-	-

(2)若有下列任一項行為者，視為未完成體能測驗，不予參加口試：

A、將重物或砂袋拖行、滾動等非適當之動作。

B、未經號令即偷跑或踩線者。

C、跑錯跑道或未依規定經過折返點者。

D、抵達終點線時，人與重物分離者。

E、故意干擾或破壞測驗秩序，經勸導未能改善者。

F、穿釘鞋或打赤腳，經勸導未能改善者。

G、拒絕簽署「體測健康狀況檢視切結同意書」者。

(3)每一考生以測驗1次為限。

2、筆試測驗(占甄試總成績50%)(技工土木組)：

原始分數滿分以100分計，缺考之科目，以零分計算。

3、口試測驗(占甄試總成績50%－技工養路組、技工土木組)：

口試成績原始分數滿分以100分計，評定項目包含溝通能力、才識(專業知識)、人格特質、計劃組織能力、應變能力等項目綜合評分，以各口試委員評定之平均分數計算口試成績。

4、甄試總成績計算：

技工養路組、技工土木組：甄試總成績以體能測驗成績或筆試成績與口試成績之和計算；體能測驗成績或筆試成績占甄試總成績50%，口試成績占甄試總成績50%。

5、擇優錄取順序：按總成績高低順序擇優錄取正、備取名額。若總成績相同者，依序比較體能測驗或筆試測驗分數高低比序，但經比分仍為同分時，由本單位以公開抽籤方式決定錄取名次。

(二)預定榜示日期：錄取名單(含正、備取)，預計**115年12月9日**公佈於本公司官網。

(三)錄取及進用：

1、正取人員，預計於116年1月1日起進用，並依機關通知之日期辦理報到。

2、備取人員係候用性質，備取資格自榜示之日起一年內，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失其效力，不得要求進用。

(四)錄取人員如經發現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將不予進用或終止勞動契約：

1、未具或喪失中華民國國籍者。

2、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兼具外國國籍者。

3、動員戡亂時期終止後，犯內亂罪、外患罪，經有罪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4、曾服公務有貪污行為，經有罪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5、犯前二款以外之罪，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責確定，尚未執行或執行未畢者。但受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6、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7、受監護宣告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者。

8、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未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滿十年者。

（五）錄取人員未依本公司通知期限辦理報到者，即註銷錄取資格，備取遞補者亦同。

（六）錄取人員應完成新進人員報到手續、簽署勞動契約及遵守本公司相關規定，未完成上述手續或違反本公司相關規定者，本公司得以註銷錄取資格。

（七）本甄試契約人員係依本公司代辦「嘉義縣市鐵路高架化延伸計畫114-117年度斷電封鎖、軌道切換及施工範圍路線防護工程」執行，計畫結束則不予僱用。

（八）體格檢查：

1、一般人員體格檢查表(如附件4)

體格檢查作業請自行至衛生福利部認可之勞工體格與健康檢查醫療機構進行一般體格檢查(請至 https://hrpts.osha.gov.tw/Home/CertifiedHospInfoSearch 查詢)，**技工(土木組)**之錄取人員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16條規定項目，於服務單位報到前實施一般體格檢查，並於規定時間內須繳交「一般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正本1份存查。

體格檢查內容如下：

(1)作業經歷、既往病史、生活習慣及自覺症狀之調查。

(2)身高、體重、腰圍、視力、辨色力、聽力、血壓及身體各系統或部位之理學檢查。

(3)胸部Ｘ光（大片）攝影檢查。

(4)尿蛋白及尿潛血之檢查。

(5)血色素及白血球數檢查。

(6)血糖、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肌酸酐(creatinine)、膽固醇、三酸甘油酯、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之檢查。

(7)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檢查。

2、特定人員體格檢查表(如附件5)

技工（養路組）錄取者：

1. 應通過體格檢查(請自行負擔體檢費用)，並於本公司指定日期前繳交體格檢查表（如附件5）。繳交前務必自行檢查前開體格檢查表各項檢查結果，若有不符規定或漏寫(勾選)，視為體格檢查不合格。
2. 體格檢查不合格或未繳交者，註銷其錄取資格。
3. 請使用附件5之養路組體格檢查表。
4. 請至指定之各醫療機構(如體格檢查表內載明之受檢人員體格檢查注意事項第一點)辦理檢查，醫療機構請至 https://dep.mohw.gov.tw/DOMA/lp-949-106.html 查詢。
5. 為避免影響醫療機構檢查醫師判讀檢查結果(檢查醫師注意事項)，請務必完整列印體格檢查表至指定之各醫療機構辦理檢查。
6. 選擇醫療機構時請先詢問是否提供本體格檢查表所列檢查項目，若無法完全提供檢查，請另至其他之醫療機構辦理體格檢查。
7. 各醫院體檢作業皆須7-14個工作日不等，敬請提早作業時間

五、備註

報考技工(養路組)者，以夜間工作為主，且為重體力勞動負荷（重體力勞動作業）、噪音作業及日間曝曬工作（高溫作業）。依據「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23條附表12摘錄如下，建請報考人審慎衡酌自身條件後，再行報考。

作業名稱	考量不適合從事作業之疾病
高溫作業	高血壓、心臟病、呼吸系統疾病、內分泌系統疾病、無汗症、腎臟疾病、廣泛性皮膚疾病。
噪音作業	心血管疾病、聽力異常。
重體力勞動作業（搬背40公斤）	呼吸系統疾病、高血壓、心血管疾病、貧血、肝病、腎臟疾病、精神或神經系統疾病、骨骼肌肉系統疾病、內分泌系統疾病、視網膜玻璃體疾病、肢體殘障。

附件 1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契約進用人員履歷表

姓名	中文 英文	出生地		婚姻狀況	□已婚□未婚 □其他_____			請自行黏貼 最近 1 年內 正面脫帽半身 2 吋相片
應徵單位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	應徵項目	□技工(養路組) □技工(土木組) 【請擇一勾選】	生理性別	□男 □女	血型	□A □B □O □AB	
身分證字號		身高	公分	兵役狀況	□役畢□未役□免役□國民役 □屆退伍_____月/日（退伍時間）			
出生日期	民國____年___月___日	體重	公斤					
通訊地址：					電話：			
E-mail:					手機：			
其他身分	領有身心障礙證明 □有，類別:第____類【_____（編碼)】　等級:□輕度 □中度 □重度							

教育背景	學校名稱	系所	起迄日期 起(年/月)	迄(年/月)
	最高			

專業訓練證照	種類	字號	發證日期及效期(年/月)	

工作經歷	公司名稱	服務部門	職稱	待遇	起(年/月)	迄(年/月)	離職原因

語文能力（優、良、可）	中文	台語	客語	英語	日語	德語	其他

若曾參加過下列語文檢定請打∨， □TOEIC 分數_____□TOEFL 分數_____ □其他_____

試務人員填寫		
	資格審查結果	□資格符合　□資格不符合，原因：_____
	審閱人員簽章	

目前有任何三親等以內親屬任職於本公司？
□否 □是（單位：　　職稱：　　姓名：　　關係：　　）
本人允許審查本履歷內所填寫各項資訊，如有隱匿不實，願受不經預告終止契約之處分。

應徵者簽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簡要自傳（500 字以內）

請自行黏貼身分證影本 （正面）	請自行黏貼身分證影本 （背面）

應徵者簽名：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契約人員甄試
技工（養路組）第一試體能測驗應考人注意事項

一、應考人須攜帶指定身分證件正本，含：**新式國民身分證、具有照片之健保IC卡、駕照與護照任一種**(護照須於有效期間內)前往指定試場報到，未攜帶前述指定身分證件正本者、證件姓名不同者或證件未於有效期限者，不得入場應試，並取消應試資格。

二、**報到時須繳驗「體測健康狀況檢視切結同意書」**(如附件 3)，請自行下載列印；測驗當日未帶者得於報到處現場填寫，惟必須於報到時間內填妥簽署並完成繳交，未繳交者不得入場應試。

三、測驗時請穿著運動服或輕便服裝、運動鞋，建議穿著束口長褲，禁止穿著皮鞋、釘鞋、足球鞋、拖鞋或赤腳，以免受傷。

四、應考人得視需要自備飲用水、防滑手套及輕便雨衣，如未自備，亦不得於應試後提出異議。

五、應考人完成報到程序後，請先將個人物品寄放於試場人員指定之場所（請勿攜帶貴重物品，不負保管責任)，再依試場人員引導至受測組別就位。應考人應按照順序排隊，並遵循工作人員之引導出入考試場地及等候測驗。

六、於候測區等候測驗前，得自行先做暖身運動，並請依個人身體狀況，調整暖身時間。如因個人狀況，需較長時間暖身者，請就地於點名區適當位置自行先做暖身運動。

七、本考試體能測驗全程錄影。惟錄影內容僅供查證違規事實使用，非作為計算成績之依據。

八、應考人對於測驗過程或成績如有疑義，應於當日測驗結束前向試場人員提出，逾期不得異議。

九、本考試體能測驗以負重 40 公斤砂包折返跑走 40 公尺方式進行。負重跑走係指應考人於不借外力下，搬運規定重量之砂包離開地面，以直線跑步或走步方式完成規定之跑走距離。

十、起跑後，搬運姿勢不拘，砂包須離開地面，不得拖行砂包前行移動；砂包如不慎滑落，應於滑落處原地拾起後繼續測驗，且應於規定跑道內跑走完全程，於人與砂包均同時通過終點線，始完成負重跑走。應考人如於終點線前跌倒，以身體全部及砂包皆跨越終點線，始為完成負重跑走。

十一、測驗進行時須繞過指定折返點，始算完成折返。左繞、右繞皆可。

十二、應考人有下列各款情事之一者，視為違規，並判定為不及格：

（一） 拖行砂包前行移動，經查證屬實。

（二） 砂包掉落其他跑道，經查證屬實。

（三） 測驗過程中，雙腳踏入其他跑道，或橫越跑道或脫離跑道，經查證屬實。

（四） 測驗過程中鞋子掉落未穿回而赤腳跑測，經查證屬實。

（五） 穿著不符規定，經試場人員制止仍未改善。

十三、測驗抵達終點線後，請依照試務人員指示緩步步出跑道，請勿馬上停止跑(走)步狀態，以免造成身體不適，待同組應考人全部抵達終點線時，由試務人員帶領至成績確認區查看成績並簽名後，依試務人員引導離開測驗場地。

十四、應考人不得擾亂試場秩序或影響他人考試，違者取消考試資格，成績以零分計算。

附件 3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契約人員甄試
技工(養路組)體測健康狀況檢視切結同意書

一、自我評估項目

項次	狀　　況	是	否
1	有心臟方面的問題或疾病		
2	經常覺得胸部疼痛		
3	經常覺得虛弱或頭暈眼花		
4	醫師曾告知有血壓太高之情形		
5	醫師曾告知有因運動而會功能惡化的骨骼或關節疾病		
6	有氣喘及呼吸循環系統方面的疾病		
7	有糖尿病症		
8	有其他不適合從事運動的原因		
9	已懷孕（限女性填寫）		

◎身高：＿＿＿＿cm　　◎體重：＿＿＿＿kg

◎血壓：＿＿＿＿＿mm.Hg（建議避免於飯後或運動後量測）

◎體測當日緊急聯絡人：姓名：＿＿＿＿＿＿＿＿＿＿電話：＿＿＿＿＿＿＿＿

※第1項至第9項中有任何一項答案為「是」者，建請務必審慎評估是否參加本次體能測驗，以免發生意外。

※自我評估狀況各項資料請應考人自行填寫，試場不提供血壓量測。

二、切結書

本人參加**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契約人員甄試技工(養路組)體能測驗**，業已瞭解自己無心臟病、高血壓、氣喘及呼吸循環系統方面的疾病，也瞭解此項體能測驗所需的體能要求及對身體的危險性，**本人經審慎評估後，確認自己的身體狀況可以勝任此項測驗，在測驗過程中本人若有任何身體不適之情形，將主動向工作人員反映並尋求協助，絕不會勉強應試。在測驗中或測驗後若有突發意外發生，本人願意自行負責**。本人於參加本項體能測驗前，將依需求研判，必要時自行投保人身保險。本人同意上述事項，並立此切結書以資證明。

立切結書應試人：＿＿＿＿＿＿（請簽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表請於體能測驗當日報到時繳交，未簽名、未繳交者不得入場應試。

附件 4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契約人員
一般人員體格及健康檢查紀錄

貼相片處

一年以內一吋

正面脫帽半身相片

一、基本資料

1.姓名：　　2.性別：□男　□女

3.身分證字號：　　4.出生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5.受僱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6.檢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二、作業經歷

1.曾經從事_____，起始日期：___年___月，截止日期：___年___月，共___年___月

2.目前從事_____，起始日期：___年___月，截止日期：___年___月，共___年___月

3.過去 1 個月，平均每週工時為：____小時； 過去 6 個月，平均每週工時為：____小時

三、檢查時期（原因）：■新進員工（受僱時）　□定期檢查

四、既往病史

您是否曾患有下列慢性疾病：（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

□高血壓　□糖尿病　□心臟病　□癌症____　□白內障　□中風 □癲癇　□氣喘 □慢性氣管炎、肺氣腫　□肺結核　□腎臟病　□肝病　□貧血 □中耳炎 □聽力障礙 □甲狀腺疾病 □消化性潰瘍、胃炎　□逆流性食道炎　□骨折_____　□手術開刀_____　□其他慢性病_____　□以上皆無

五、生活習慣

1.請問您過去一個月內是否有吸菸？

□從未吸菸　　□偶爾吸(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吸，平均每**天**吸___支，已吸菸___年

□已經戒菸，戒了___年___個月。

2.請問您最近六個月內是否有嚼食檳榔？

□從未嚼食檳榔　□偶爾嚼(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嚼，平均每**天**嚼___顆，已嚼___年

□已經戒食，戒了___年___個月。

3.請問您過去一個月內是否有喝酒？

□從未喝酒　　□偶爾喝(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喝，平均每**週**喝___次，最常喝___酒，每次___瓶

□已經戒酒，戒了___年___個月。

4.請問您於**工作日**期間，平均**每天**睡眠時間為：____小時。

六、自覺症狀：您**最近三個月**是否常有下列症狀：（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

□咳嗽　□咳痰　□呼吸困難 □胸痛　□心悸　□頭暈　□頭痛　□耳鳴　□倦怠　□噁心 □腹痛　□便秘　□腹瀉　□血便　□上背痛 □下背痛 □手腳麻痛 □關節疼痛□排尿不適　□多尿、頻尿　□手腳肌肉無力　□體重減輕 3 公斤以上　□其他症狀_____　□以上皆無

【填表說明】

一、請受檢人員於體格檢查前，填妥本表**第一至六項**及**第八項**，再交由醫護人員作確認，以有效篩檢出疾病。

二、自覺症狀乙項，請受檢人員依自身實際症狀勾選。

三、受檢人員**體格檢查注意事項及檢查醫師注意事項，請務必詳閱**。

========【以下由醫護人員填寫】========

七、檢查項目

1.身高：_____公分

2.體重：_____公斤，腰圍：_____公分

3.血壓：_____/_____mmHg

4.視力(矯正)：左___右___；辨色力測試：□正常 □辨色力異常

5.聽力檢查：□正常 □異常

6.各系統或部位身體檢查及問診：

(1)頭頸部（結膜、淋巴腺、甲狀腺）

(2)呼吸系統

(3)心臟血管系統（心律、心雜音）

(4)消化系統（黃疸、肝臟、腹部）

(5)神經系統（感覺）

(6)肌肉骨骼（四肢）

(7)皮膚

(8)問診（自覺症狀與睡眠概況等）

7.胸部 X 光：_____

8.尿液檢查：尿蛋白_____ 尿潛血_____

9.血液檢查：血色素_____ 白血球_____

10.生化血液檢查：血糖_____ 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_____

肌酸酐(creatinine)____ 膽固醇____ 三酸甘油脂____

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____

11.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檢查_____

八、應處理及注意事項（可複選）

1.□檢查結果大致正常，請定期健康檢查。

2.□檢查結果部分異常，宜在（____期限）內至醫療機構_____科，實施健康追蹤檢查。

3.□檢查結果異常，建議不適宜從事_____作業。（請說明原因： ）。

4.□檢查結果異常，建議調整工作（可複選）：

□縮短工作時間（請說明原因： ）。

□更換工作內容（請說明原因： ）。

□變更作業場所（請說明原因： ）。

□其他：_____（請說明原因： ）。

5.□其他：_____。

健檢機構名稱、電話、地址：

健檢醫師姓名(簽章)及證書字號：

備註：各系統或部位身體檢查，健檢醫師應依各別員工之實際狀況，作詳細檢查。

附件 5

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嘉義工務段
契約人員「技工(養路組)」體格檢查表

貼相片處

一年以內一吋

正面脫帽半身相片

一、基本資料

1.姓名：_____ 2.性別：□男 □女

3.身分證字號：_____ 4.出生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5.住址：_____ 6.工作單位：_____

7.檢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二、作業經歷

1.曾經從事_____，起始日期：__年__月，截止日期：__年__月，共__年__月

2.目前從事_____，起始日期：__年__月，截止日期：__年__月，共__年__月

3.過去 1 個月，平均每週工時為：____小時；過去 6 個月，平均每週工時為：____小時

三、檢查時期(原因)：■新進員工(受僱時) □定期檢查

四、既往病史

您是否曾患有下列慢性疾病：(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

□高血壓 □糖尿病 □心臟病 □癌症_____ □白內障 □中風 □癲癇 □氣喘

□慢性氣管炎、肺氣腫 □肺結核 □腎臟病 □肝病 □貧血 □中耳炎 □聽力障礙

□甲狀腺疾病 □消化性潰瘍、胃炎 □逆流性食道炎 □骨折_____ □手術開刀_____

□其他慢性病_____ □以上皆無

五、生活習慣

1.請問您過去一個月內是否有吸菸？

□從未吸菸 □偶爾吸(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吸，平均每**天**吸__支，已吸菸___年

□已經戒菸，戒了___年___個月。

2.請問您最近六個月內是否有嚼食檳榔？

□從未嚼食檳榔 □偶爾嚼(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嚼，平均每**天**嚼____顆，已嚼___年

□已經戒食，戒了___年___個月。

3.請問您過去一個月內是否有喝酒？

□從未喝酒 □偶爾喝(不是天天)

□(幾乎)每天喝，平均每週喝___次，最常喝____酒，每次___瓶

□已經戒酒，戒了___年___個月。

4.請問您於**工作日**期間，平均**每天**睡眠時間為：____小時。

六、自覺症狀：您最近三個月是否常有下列症狀：(請在適當項目前打勾)

□咳嗽 □咳痰 □呼吸困難 □胸痛 □心悸 □頭暈 □頭痛 □耳鳴 □倦怠

□噁心 □腹痛 □便秘 □腹瀉 □血便 □上背痛 □下背痛 □手腳麻痛

□關節疼痛 □排尿不適 □多尿、頻尿 □手腳肌肉無力 □體重減輕 3 公斤以上

□其他症狀_____ □以上皆無

【填表說明】

一、請受檢人員於體格檢查前，填妥本表**第一至六項**及**第八項**，再交由醫護人員作確認，以有效篩檢出疾病。

二、自覺症狀乙項，請受檢人員依自身實際症狀勾選。

三、受檢人員**體格檢查注意事項及檢查醫師注意事項，請務必詳閱**。

七、檢查項目【本項由醫護人員填寫】

<table>
<tr><td colspan="7">1.身高：_____公分　　體重：_____公斤　　腰圍：_____公分</td></tr>
<tr><td rowspan="4">2.視力</td><td>項目</td><td>辨色力</td><td>斜視</td><td colspan="2">視力</td><td>檢查結果</td></tr>
<tr><td>左眼</td><td>□正常 □異常</td><td>□正常 □異常</td><td colspan="2">裸視：_____ 矯正：_____</td><td rowspan="2">□合格
□不合格</td></tr>
<tr><td>右眼</td><td>□正常 □異常</td><td>□正常 □異常</td><td colspan="2">裸視：_____ 矯正：_____</td></tr>
<tr><td colspan="6">【合格基準】兩眼辨色力正常、無斜視，且兩眼矯正視力均在一點零以上(裸視力達零點八者，無須矯正視力)。</td></tr>
<tr><td rowspan="4">3.聽力</td><td></td><td>500 Hz</td><td>1000 Hz</td><td>2000 Hz</td><td>平均值</td><td rowspan="3">檢查結果
□合格
□不合格</td></tr>
<tr><td>左耳</td><td></td><td></td><td></td><td>分貝</td></tr>
<tr><td>右耳</td><td></td><td></td><td></td><td>分貝</td></tr>
<tr><td colspan="6">【合格基準】左右耳不用助聽器收聽五百、一千及二千赫頻率之信號時，聽力皆平均在四十分貝以下。</td></tr>
<tr><td rowspan="2">4.血壓</td><td colspan="4">收縮壓 _____ mm.Hg　　舒張壓 _____ mm.Hg</td><td>檢查結果
□合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5">【合格基準】收縮壓持續在一四０毫米水銀柱(mm.Hg)以下，舒張壓持續在九０毫米水銀柱(mm.Hg)以下。</td></tr>
<tr><td rowspan="3">5.肺 結 核</td><td colspan="4">胸部 X 光□無異常 □異常（無異常者不須再做痰塗片檢驗，異常者須再做痰塗片檢驗）</td><td rowspan="2">檢查結果
□合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4">痰塗片：□陽性 □陰性　　痰培養：□陽性 □陰性</td></tr>
<tr><td colspan="5">【合格基準】痰塗片呈陰性反應。</td></tr>
<tr><td rowspan="3">6.四　　肢</td><td colspan="4">手臂不能伸曲自如或兩手伸臂不能環繞正常
□無異狀 □有異狀_____</td><td rowspan="2">檢查結果
□合格
□不合格</td></tr>
<tr><td colspan="4">雙下肢明顯不能蹲下起立或原地起明顯不能自如
□無異狀 □有異狀_____</td></tr>
<tr><td colspan="5">【合格基準】四肢檢查無異狀。</td></tr>
<tr><td colspan="7">7.精神疾病或精神狀態違常：□無 □有_____
【合格基準】經公立醫院或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教學醫院證明無精神疾病或精神狀態違常。</td></tr>
<tr><td colspan="7">8.各系統部位理學檢查</td></tr>
<tr><td colspan="7">(1)頭頸部（結膜、淋巴腺、甲狀腺）：</td></tr>
<tr><td colspan="7">(2)呼吸系統：</td></tr>
<tr><td colspan="7">(3)心臟血管系統（心律、心雜音）：</td></tr>
<tr><td colspan="7">(4)消化系統（黃疸、肝臟、腹部）：</td></tr>
<tr><td colspan="7">(5)神經系統（感覺）：</td></tr>
<tr><td colspan="7">(6)肌肉骨骼（四肢）：</td></tr>
<tr><td colspan="7">(7)皮膚：</td></tr>
<tr><td colspan="7">(8)問診（自覺症狀與睡眠概況等）：</td></tr>
<tr><td colspan="3">9.尿液檢查：尿蛋白_____ 尿潛血_____</td><td colspan="4">10.血液檢查：血色素_____ 白血球_____</td></tr>
<tr><td colspan="7">11. 生化血液檢查：血糖_____ 血清丙胺酸轉胺酶(ALT)_____
肌酸酐(creatinine)_____ 膽固醇_____ 三酸甘油脂_____
高密度脂蛋白膽固醇（HDL）_____ 低密度脂蛋白膽固醇_____</td></tr>
</table>

附件 5

八、自主檢核項目

檢查項目 （由受檢人員先自主評量勾選，再由醫師複評， 符合背面「檢查醫師注意事項」第三項各款情形者為合格）		檢查結果（請勾選） 是否患此疾病	
		是	否
1.酒癮	慢性酒精中毒者。		
2.毒、藥癮	施用毒品、藥物成癮者。		
3.骨骼	發育不全或骨骼肌肉畸型，足以妨礙工作者。		
4.傳染病	法定傳染病患者。但經醫師臨床診斷，確認無影響行車安全者，不在此限。		
5.心智/神經系統	心理精神異常、語言、知覺、運動或智能等機能障礙或癲癇症等發作性神經系疾病者。		
6.肌肉關節活動度	肌腱異常及骨膜關節等慢性疾病患者。		
7.平衡機能	平衡機能顯著障礙。		
8.心血管系統	患有高血壓或心血管疾病，經臨床診斷不能勝任緊急事故應變者。		
9.重大疾病	患有其他其足以妨礙工作之疾病者。		
受檢人員簽名：_____			

九、檢查結果(上列各項均須檢查，不得遺漏，請注意有無背面「檢查醫師注意事項」第三項各款情形並請註明合格或不合格。)

受檢人員經本醫療機構辦理體格檢查後，其結果為：

□**合　格**：依受檢者主訴，於檢查之時無上開之疾患。

□**不合格**：有上開第____款之疾患，疾患名稱：_____

檢查醫療機構名稱：

（醫療機構加蓋印信）

檢查醫師：　　（簽章）

檢查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 5

受檢人員體格檢查注意事項

一、受檢人員之體格檢查，由下列醫療機構辦理之(檢查機構不包括「診所」)：

(一)公立醫院

(二)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教學醫院

(三)直轄市及縣 (市) 衛生局所屬各鄉 (鎮、市、區)衛生所

(四)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所屬各聯合門診中心

(五)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院

選擇醫療機構時請先詢問是否提供本體格檢查表所列檢查項目，若無法完全提供檢查，請另至其他之醫療機構辦理體格檢查。

二、檢查費應由受檢人員自行繳納，檢查時如發現特殊症狀，須經特別檢查時，得由檢查機構另行酌收費用。

三、一般醫療機構體格檢查報告約需相當時間方能完成，請於接獲通知後，儘速前往指定醫療機構辦理體格檢查。寄送體格檢查表前，**請再逐一檢查各項檢查項目是否均已完成**(1.相片是否加蓋騎縫章。2.檢查日期、檢查項目不可以有「未檢查」字樣或空白；檢查醫師須於檢查結果欄內評定「合格」或「不合格」字樣。3.檢查機構、檢查醫師簽名蓋章及加蓋所屬之醫療機構印信)，並自行影印留存備份。

四、肺結核胸部 X 光異常者，須再續作痰塗片檢驗，痰塗片呈陽性反應者，再作痰培養。女性受檢人員如懷孕者(須檢附媽媽手冊)，請逕作痰塗片即可，不須作胸部 X 光。

檢 查 醫 師 注 意 事 項

一、檢查醫師於檢查前，核對受檢人員面貌與體格檢查表所貼相片相符，及受檢人員在檢查表所填各欄資料無訛後，依表列檢查項目逐一檢查，詳細記載，**並應於檢查結果欄內評定「合格」或「不合格」字樣。**

二、檢查完竣後，由檢查醫師簽名蓋章，填寫年月日，加蓋檢查醫療機構印信，並於相片上加蓋騎縫章。

三、本受檢人員體格檢查合格基準如下：

(一)視力：兩眼辨色力正常、無斜視，且兩眼矯正視力均在一點零以上(裸視力達零點八者，無須矯正視力)。

(二)聽力：左右耳不用助聽器收聽五百、一千及二千赫頻率之信號時，聽力皆平均在四十分貝以下。

(三)血壓：收縮壓持續在一四０毫米水銀柱（㎜.Hg）以下；舒張壓持續在九０毫米水銀柱（㎜.Hg）以下。

(四)四肢：1、手臂伸曲自如或兩手伸臂環繞正常。

2、雙下肢蹲下起立或原地起跳自如。

(五)肺結核痰塗片呈陰性反應。

(六)經公立醫院或衛生福利部評鑑合格之教學醫院證明無精神疾病或精神狀態違常。

(七)無慢性酒精中毒。

(八)無施用毒品、藥物成癮。

(九)無發育不全或骨骼肌肉畸型，足以妨礙工作。

(十)無法定傳染病患。但經醫師臨床診斷，確認無影響行車安全者，不在此限。

(十一)無心理精神異常、語言、知覺、運動或智能等機能障礙或癲癇症等發作性神經系疾病。

(十二)無肌腱異常及骨膜關節等慢性疾病患。

(十三)無平衡機能顯著障礙。

(十四)無患有高血壓或心血管疾病，經臨床診斷不能勝任緊急事故應變。

(十五)無患有其他足以妨礙工作之疾病。